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楊蕙菁
電話：06-6356638
傳真：06-6350758
電子郵件：edub42@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新化區那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1414103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 (1410351A00_ATTCH1.jpg)

主旨：請向學校教職員工生宣導「不採、不食野生不明動植物」
原則，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7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00407號函辦理。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近期接獲通報民眾於野外自行採摘誤食大花曼陀羅葉片致中毒事件，為防範憾事再發，爰提供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如附件)；另有關其他植物性天然毒(如野生菇類、姑婆芋等)之相關介紹，已同步置於該署官方網站「防治食品中毒專區」(網址：
<http://www.fda.gov.tw/TC/siteContent.aspx?sid=11538>)，請學校多加宣導及運用。

正本：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玉秀雙語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局學輔校安科

